附件一：

**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基金母基金管理机构申报指南**

1. 设立要求

（一）设立形式和架构

公司制或有限合伙制，采用母子基金架构。母基金以参股子基金为主，可根据管理机构配资情况适度开展直投，具体比例以《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基金组建方案》规定为准。

（二）设立规模

设立人工智能主题母基金（以下简称“母基金”）规模为60亿元，促进全省落地人工智能主题基金子基金群不低于200亿元，鼓励多募多投，力争5年后总规模达到300亿元。

1. 资金来源

一是申请省新兴产业引导基金出资30亿元；

二是母基金管理机构出资10亿元；

三是母基金管理机构募集资金20亿元。

1. 返投比例

投资于安徽省注册企业的资金不低于引导基金出资额的1.2倍，返投认定标准以《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基金组建方案》规定为准。

1. 母基金设立子基金

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于符合安徽省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规划的重点企业的股权投资子基金，单支子基金规模原则上不低于2亿元。

母基金对单个子基金的出资比例不超过子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40%，省市县三级财政资金、政府引导基金或母基金、地方国有独资企业实际出资子基金的总和原则上不得高于子基金实缴总额的50%。

1. 存续期限

运营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0年，其中投资期6年，退出期4年，根据母基金运营情况确定延长期安排，按程序报审。

1. 注册地

母基金须注册落地在安徽省境内。

1. 管理费

基金投资期管理费按照实缴规模的1%收取，基金退出期管理费按照已投未退出的投资金额，比例减半收取。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

1. 业绩奖励

母基金管理机构超额业绩奖励按照门槛收益率不低于5.5%（年单利）进行计提，业绩奖励计提不超过超额收益的20%。

1. 收益分配

母子基金原则上即退即分，收益分配按照整体“先回本后分利”方式。子基金投资收益先按照子基金各出资人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各出资人，直至各出资人收回全部实缴出资，剩余的投资收益再按照协议、公司章程等约定的方式予以分配。

1. 让利机制

母基金到期清算时，在收回全部投资本金，且投资于安徽省注册企业的资金超过引导基金出资返投比例、满足门槛收益率的基础上，由引导基金财政出资部分进行让利，具体以《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基金组建方案》规定为准。

1. 退出机制

母子基金采取股权转让、股票减持、股东回购以及解散清算等方式予以退出。

**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基金母基金管理机构申报材料（样本）**

法定代表人：

单 位 地 址：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申 请 时 间：

注：申报材料连续编码并列出目录，务必添加对应页码，

纸质版规范打印装订成册，左侧胶装，并加盖骑缝章。

申报材料提交内容要求：

一、管理机构基本概况

主要阐述管理机构注册资本金（含实缴情况），机构性质（如：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绝对控股企业、国有相对控股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及其他）、职工人数、股东情况（穿透至自然人）、治理架构、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中基协管理人登记编号等情况。

需提供材料：

1. 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书复印件、企业信用报告、完税证明复印件、实缴资本专项审计报告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专业技术人员的简历并附身份证复印件、任职证明及所获主要荣誉，近一年内所有员工社保记录单据等证明材料（从属地社保机构下载打印并加盖公章）；
3. 申报机构有关诉讼、担保、其他或有风险事项说明及文件。最近五年内申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无行政主管机构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的声明或承诺。

二、管理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和机制

主要阐述管理机构目前已制定或拟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机制。

可提供材料：项目立项机制、投资决策机制、激励约束机制、资产托管机制、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机制等。

三、管理机构资金实力

（一）机构配资能力

主要阐述在主题母基金投资期内，能够使用管理机构自有资金，或管理机构母（总）公司（包括其上级控股公司，下同）自有资金，对主题母基金进行配资。

可提供材料：管理机构或其母（总）公司近三年经营情况报告、审计报告及近一期的财务报表等。

1. 机构募资能力

主要描述管理机构或管理机构的母（总）公司在该行业的资本运作能力。

可提供材料：管理机构或管理机构的母（总）公司募资案例（募资协议书、资金交割凭证等证明材料）等。

四、管理机构投资研究能力和业绩

（一）行业研究能力

主要阐述管理机构对国内外及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理解，以及对管理该产业主题母基金的运作理念与思路。

可提供材料：上述内容相关分析材料及管理机构在该行业的研究报告等。

（二）管理业绩

主要阐述管理机构过往投资项目实现上市、并购及退出情况。

可提供材料：投资项目上市招股书或其他体现项目上市证明材料；并购合同副本（签约双方、并购方式及内容、并购金额、签约时间、签字页等，其中，商务条款需翻译成中文）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并购（境外投资）批复文件或其他并购项目证明材料。

（三）管理规模

主要阐述管理机构既往累计管理的基金实缴规模。

可提供材料：管理机构既往累计管理的基金在银行的资金入账凭证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

（四）投资案例

主要阐述2019年1月1日以来，管理机构在人工智能产业的投资案例。

可提供材料：管理机构累计管理的基金产品投资人工智能产业项目情况（包括：名称、设立时间、规模、存续期限、投资类型、中基协备案编号、项目投资协议等）。

五、管理机构其他综合实力

（一）管理政府基金能力

主要阐述管理机构过往有管理安徽省级股权基金经验且考核评价情况较好。

可提供材料：管理基金的政府性文件、考核评价结果文件等。

（二）本地服务能力

主要阐述管理机构在安徽已配备或拟配备的管理团队情况、固定办公场所情况等。

可提供材料：管理机构在安徽省内设置的固定办公场所房屋产权证明或租赁协议；常驻安徽办公人员名单（常驻安徽以在安徽缴纳连续6个月以上社保为标准）。

（三）投后管理能力

主要阐述管理机构可以提供后续增值服务的种类、内容等。

申报承诺书

本单位已了解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基金母基金管理机构遴选的相关政策、规定及申报要求，现向安徽省科技厅厅申请担任人工智能主题母基金的管理机构。本单位已认真准备了申报材料，并对本次申报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所提交的申报材料为本单位独立编写，无委托其他机构代编写行为；

二、本单位所提交的申报材料相关内容完整、真实、准确，无欺瞒和作假行为；

三、在申报过程中，本单位将积极配合安徽省科技厅厅组织的相关审查、评审等工作。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

申请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关于专职管理本基金的承诺书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我单位通过内部组建新团队或并入该团队实际控制的具有管理人资质的指定实体对本基金进行专职管理，同时，我单位保证内部组建新团队的专职性及工作的独立性。一经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申请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采用内部组建新团队或并入该团队实际控制的具有管理人资质的指定实体进行专职管理的方式，则申请单位应填写并提交本承诺书。

关于经营状况和无不良行为记录的声明函

我单位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近三年经营正常，没有被责令停业，财产没有被接管、冻结，查封，没有破产；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不存在受到监管机构通报批评或处罚等问题，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近一年内不存在管理团队成员大量离职等情形。在参与本次遴选申报活动中，一经发现我单位存在上述任何情况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申请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单位名

称）法定代表人，经单位内部合法程序，兹授权（授权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 （身份证号码： ）为（单位名称）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可代表本单位针对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以本单位名义签署或处理与本项目遴选相关的事务。（授权委托代理人的姓名）在上述授权范围内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本单位，本单位承担授权委托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本授权书有效期自 年 月 日到 年 月日。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授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申报单位：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地址：

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

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办理，须按此模板提供委托书。